

证券代码：300355

证券简称：蒙草生态

公告编号：（2017）110号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 行绿色公司债券的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86号），具体批复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

二、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四、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五、自核准发行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上述批复的有效期内，办理本次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